

常万生 著

鼠仓



秦相李斯的黑白人生

品李斯，论说大国宰相是非荣辱

读秦史，领略有秦一代恢弘史卷

李斯本是楚国上蔡的一介布衣，年輕時因見到廁中鼠吃糞便，且勢無二端，而倉中鼠吃黍米，且從容肥大，由此而頓悟，決心要做「倉中鼠」。

于是，懷抱着「老鼠哲學」的李斯，確立了特立獨行的人格，成功輔佐了「千古一帝」秦始皇：從上《諫逐客書》到施行「焚書坑儒」政策；從推行郡縣制到力主「天下爲一」……秦朝的一系列大政策，均出自于李斯的個人之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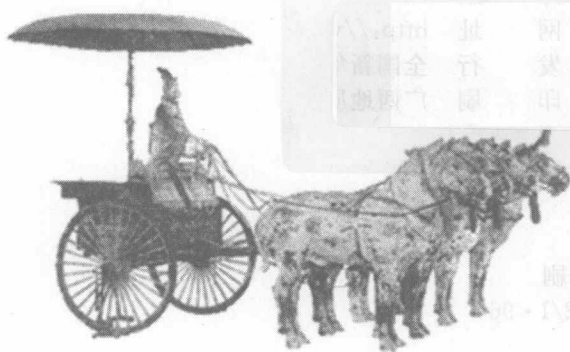
广西人民出版社

鼠仓劫

常万生 著

秦相李斯的黑白人生

品李斯，论说大国宰相是非荣辱
读秦史，领略有秦一代恢弘史卷



广西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仓鼠劫: 秦相李斯的黑白人生 / 常万生著. — 南宁:
广西人民出版社, 2007. 2

ISBN 978-7-219-05815-2

I. 仓... II. 常...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03400 号

监 制 江 淳 彭庆国
责任编辑 黄佳梦

仓鼠劫

秦相李斯的黑白人生

CANGSHU JIE

QINXIANG LI SI DE HEIBAI RENSHENG

常万生 著

出版发行	广西人民出版社
社 址	广西南宁市桂春路 6 号
邮 编	530028
网 址	http://www.gxpph.cn
发 行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广西地质印刷厂
开 本	710mm×990mm 1/16
印 张	17.5
字 数	260 千字
版 次	2007 年 2 月 第 1 版
印 次	2007 年 2 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219-05815-2/I·966
定 价	24.8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前言：略说转型时代的功利抉择

Qianyan: Lüeshuo Zhuanying Shidai De Gongli Jueze

李斯，一个在中国历史上确立了自己地位的人物。

作为第一个大一统王朝的“首席”宰相，其功过是非、成败荣辱，千载而下时常成为历代名士们谈论的话题：西汉史家司马迁说他未能始终如一地辅佐秦室，否则“斯之功且与周、召列矣”；北宋文学家苏轼说他向荀子学帝王之术，又“以其学乱天下”；清代桐城派大儒姚鼐说他实际上已经舍弃了荀卿之学，“焚《诗》《书》、禁学士”只不过是顺应时势而已……

诚然，名家大儒们的论说都能自成一家之言，但相关评论均从“助秦”或“害秦”的角度出发，很少有人对李斯人格的时代特征进行论说。其实，以今天的眼光看，李斯的一生，最有价值的当首推其功利思想，而他对功利的抉择又具有浓厚的时代特征。

说到功利思想，不得不谈一谈人性的善恶问题。

春秋战国以来，对于社会上普遍存在的追名逐利现象，思想家们很早就从人性的本原上进行思考。当时的许多论断，其范畴和深度，即使到了今天人们依然难以逾越。孔夫子曰：“富与贵，是人之所欲也”，“贫与贱，是人之所恶也”。《礼记·礼运》云：“饮食男女，人之大欲存焉；死亡贫苦，人之大恶存焉。”荀子也认为，人之天性乃是好利多欲，“饥而欲食，寒而欲暖，劳而欲息，好利而恶害，是人之所生而有也，

是无待而然者也，是禹桀之所同也”（《荀子·非相》）。荀子认为，由于人人都“好利”、“有嫉恶”、“好声色”，且为与生俱来，因此“人性本恶”，人只有经过后天教育才能变善。

与荀子的观点截然相反，孟子主张“性本善”。他认为，人人都有恻隐、羞恶、礼让、是非之心等“善端”，即善的萌芽、开端。人心有善端，就表现为人性本善；善端若不断扩充发展，就能成为仁、义、礼、智“四德”；把“四德”发展到完美的程度，“人皆可以为尧舜”（《孟子·告子上》）。

此外，还有人认为人性无善无恶、善恶杂混，等等。但无论持何种人性观，思想家们普遍承认人是好利的，分歧主要表现在天性使然，抑或后天所致。由此而引出义利之争：孟子反对人们言利，主张“舍生取义”；墨子强调义利并重；商鞅提出“权而索利”；荀子宣称欲利不可去，求利乃天然合理……

思想家们的争论认真而又执著，每个人都力图使世人的行为合乎于他们的说教。这种人性论上的“百家争鸣”，恰恰是当时追名逐利现象在思想意识形态上的体现。自周平王东迁、春秋时代开始以来，到战国末年以至秦朝，这是中国历史上的第一个大的社会转型期。社会转型，一方面表现为生产力快速发展、经济日渐繁荣，另一方面表现为民众的思想意识从理想主义向现实主义转变、从重“仁义”向重“功利”过渡。尤其是到了战国中后期，重利的观念已经有了极大发展：为追求商业利润，商人阶层崛起，商业贸易繁荣；为追求自身学说能被统治者采纳，名家大儒们不惜周游列国；为追求高官厚禄，士阶层崇尚实学，敢于积极奔走，毛遂自荐……

司马迁放眼于秦汉时期的社会现实，精辟地概括出“天下熙熙，皆为利来；天下攘攘，皆为利往”的至理名言。这个论断，同样也是春秋战国时代普通民众心理状态的真实写照。

李斯正好身处于这样一个务实的时代。

他继承了春秋战国以来有极大发展的现实主义、功利思想，勇于追求个人利益，重视自我价值的实现。少年时代的他，已经有了一颗不安





于现状的心。后来在家乡当小吏，偶然看到厕中鼠和仓中鼠有着天壤之别，由此而顿悟，确立了积极向上的人生观。

后来李斯又选择了求学。他千里迢迢，拜当代大儒荀况为师，潜心钻研“帝王之术”。然而，虽身为儒家弟子，但李斯“不唯上、不唯师”，他通过对儒家理论的学习、批判和借鉴，思想上倾向于更为现实、更为功利的法家，最终“离经叛道”，“脱儒入法”。这个选择显然是理性的，有进步意义。这是因为，理想主义的儒家学说表面上虽号称“显学”，实际上并没有得到列国统治者的真正重视，而现实主义的法家客观上却得到了普遍推行。

为了追求富裕生活与优越地位，李斯将满腔热情与不懈追求倾注在了强盛的秦国身上，大胆地前往秦国谋求发展。他毫不顾忌地追求名利，费尽心机地博取功名，由此而形成了一种不畏万难、特立独行的人格。后来他终于如愿以偿，获得了渴望已久的客卿、廷尉、丞相等职位，在血色中筑起了生命的辉煌。

李斯称得上是一代名相。他以杰出的才能和巧妙的运筹，以务实的眼光和特立独行的人格，成功地辅佐了“千古一帝”秦始皇。在逐客风波中，他以力挽狂澜的英勇气概上书嬴政，转变了秦国的人才策略；在兼并六国的战争中，他出谋划策，开辟第二条“统一战线”；在天下一统后，他又以惊人的胆识和超凡脱俗的智慧，力主秦始皇推行郡县制，施行“天下为一”的策略。秦朝推行的一系列重大政策，都出自于李斯个人之手。尤其是“天下为一”的重大措施，构建起了中国人的政治认同、经济认同、文化与心理认同，其影响延绵至今。

在“重利”成为一种潮流的时候，有些人由于受到传统观念的影响，思想意识处于将明未明的状态。而李斯已经毫不犹豫地确立了功利观，而且在行动上比别人走得更远。不得不承认，李斯的“老鼠哲学”中含有积极进取的成分，他个人的特立独行及“与时俱进”精神，很值得后人赞赏。

三

遗憾的是，李斯又将功利思想、个人主义演绎到了极点，最终走向了反面。随着天下一统、雄主变为暴君，其个人品格中的卑劣和丑恶也



敬

古



迅速膨胀起来。他太看重自己的禄位和名利，唯恐得而复失。维护个人利益原本是应该的，但他却不应该以正义感、道德感的沦丧为前提。

早在统一战争过程中，李斯就以卑劣的手段陷害了同门师兄韩非，使一代才子未能施展才华便英年早逝。全国一统后，李斯进一步变得自私、贪婪。他将迎合昏主、保全禄位视为唯一要旨，逐渐泯灭了良知，混淆了是非，甚至为了个人私利，推动当权者行严刑峻法于天下，使得全国生灵惨遭涂炭。其中，由他策动的焚书坑儒活动，禁锢了思想，使中华文化惨遭浩劫，残留到秦朝的最后一丝自由的空气也被窒息了；“沙丘政变”中，他扮演了一个极端不光彩的帮凶角色；其所谓的“督责之术”，更是助纣为虐的不义之举。

李斯的结局很惨，被腰斩于市，夷灭九族。他最终身败名裂的事实说明，专制时代的法家思想最终只能带来专制主义，它与民主社会所说的法制思想有着本质的区别；人性中自私的一面如果没有很好的引导和限制，它将会把人们的行为导向无耻，甚至反动。

大体上讲，李斯早年的拼搏精神令人敬佩；其晚年的败坏则令人唏嘘不已。从战国末年到秦朝，国家从分裂走向统一，转型时代已经接近尾声。然而，在这个过程中，旧有的思想和制度被打破，而新的思想和制度又尚未完全确立，这就使得像李斯这样具有拼搏精神的人易于获得成功；同时，制约机制的缺乏也容易导致有权位者变得自私自利，最终损人害己。李斯黑白分明的人生说明，转型时代，规范的制度亟需建立，有效的约束机制也需要逐步健全。

……

关于李斯的黑白人生，早已跃然于纸上。

且让我们煮酒一杯，怀抱着一颗平常的心，去细细品读关于他的成败荣辱、功过是非；去领略有秦一代那曾经过往的史事、那恢弘壮阔的历史画卷……





目 录

Mulu

前 言：略说转型时代的功利抉择 001

第一章 上蔡小吏 001

李斯的人生哲学或称之为“老鼠哲学”，其含义是显而易见的：做人应学那仓中鼠，而不应学那厕中鼠；应追求个人的安逸生活与优越地位，而不应非世恶利、安于贫贱。不得不承认，这是一种积极向上的人生观——尽管一丝唯利是图的隐忧早已暗含其中。

第二章 “脱儒入法” 014

李斯虽身为儒门弟子，但除了“性恶论”之外，对荀师的许多见解都颇不以为然。“不唯上、不唯师”的李斯最终决定告别荀师，赴秦求职，这是其“脱儒入法”的开始。尽管春秋战国以来功利思想有了极大发展，但李斯临别前的言论，诸如“故诟莫大于卑贱，而悲莫甚于穷困”等言论，至今看来仍可谓惊世骇俗。

第三章 吕门舍人 033

“初生牛犊不畏虎”的李斯，尽管在求仕之途上碰了一鼻子灰，但机遇终究不会辜负那些有胆识、有气魄的人。在《吕氏春秋》的创作研讨会上，李斯激扬文字、侃侃而谈。几百号门客不禁折服感叹：此真高人也！吕不韦也被征服了，终于拍板接纳了李斯，拜其为舍人。

第四章 秦宫客卿 047

地位不高的郎官李斯，毅然决定抛弃“不在其位，不谋其政”的迂腐观念，给秦王政上了一道奏疏，建议他要善于把握机遇，吞并

六国、一统天下。看罢奏疏，秦王政不禁感叹：李斯决非寻常之辈，实乃藏龙卧虎也！于是，李斯的特立独行终于给他带来了一个不错的职位——长史。不久，李斯又被任命为客卿——这个职位事实上已相当于秦国的“候补宰相”。

第五章 逐客风波 061

因为水工郑国的“间谍案”，秦王政下令驱逐列国客卿。李斯又作出了破釜沉舟式的决定：冒死上《谏逐客书》。谏书句句在理，秦王政不禁为之动容。于是，逐客风波消解了，李斯以其惊人的胆识挽救了自己、挽救了列国客卿，也一定程度上扭转了秦国的人才政策。其力挽狂澜的英勇气概说明，真理有时候掌握在少数人手中。

第六章 攻赵灭韩 086

公元前233年，赵国大将李牧大败秦国的常胜之师，使秦军几乎全军覆没。此役后韩王安竟沾沾自喜起来，他盲目地认为：只要韩、赵联手，两国完全可以抗秦自保。于是前来劝降的李斯遭到了前所未有的冷遇。李斯不禁大怒：小小一个韩国，危如累卵！韩王居然如此傲慢无理，莫非他吃了虎心豹胆？！

第七章 同室操戈 099

李斯的师兄韩非出使秦国，后来决定留在秦国为官。韩非的才高八斗使他迅速获得了秦王的信任，受到重用的可能性极大。然而这种情形却引起了李斯的不满和嫉妒。不久，姚贾和李斯联手陷害，最终迫使韩非在狱中自杀……这一次，李斯人性中最自私、最残忍的一面终于暴露在了世人的面前。人们不禁要问，做人何以能残忍到如此程度？

第八章 横扫六合 118

李斯的“统战”策略加上姚贾的卓有成效的工作，使得各国权臣纷纷向秦国倒戈，“第二战线”极大地促进了秦国统一大业的完成。在兴兵伐楚期间，李斯曾特意回到上蔡，对原郡守进行了一番捉弄，并在家乡人民面前耀武扬威了一番。这种纯粹的个人报复行为，体现了李斯人格中自私狭隘的一面，是没有任何“高尚”可言的。





第九章 “天下为一” 133

秦朝建立初期，在多数人的心目中，“封邦建国”的旧有观念依然是一个庞大的精神存在。所以对于行政制度的选择，多数人仍主张实行分封制。但李斯再次发挥了其特立独行的风格，力排众议地主张实行郡县制，倡导“天下为一”。精明的秦始皇当然懂得郡县制对于加强中央集权的重要性，所以最终选择了郡县制，推行“天下为一”的策略。

第十章 刻石颂德 149

“旅游爱好者”秦始皇不断巡行各地，身居丞相之位的李斯自然少不了要常伴君侧。各地的石刻均为李斯用小篆撰写，其辞藻华丽，字体肃穆方整，笔画刚劲有力。从书法上讲，其刻文不愧是小篆之鼻祖、书体之珍品，但刻文对秦始皇不遗余力的歌颂却显示出李斯本不高尚的个人品格又向阴险和卑劣进一步滑落了。

第十一章 秦始皇陵 163

秦始皇自恃功高，以为前无古人，于是决定为自己修建一座冠绝古今的寿陵。他果然做到了，不过这个陵墓后来在埋葬了他的同时，也埋葬了由他亲手缔造的第一个封建王朝。而面对这个空前耗费人力物力的巨大工程，身为陵墓总管的李斯不但不能有所劝谏，反而为秦始皇的贪婪无度推波助澜。从这一意义上讲，李斯本人也是亡秦的一个重要推动者。

第十二章 焚书坑儒 177

战国中后期以来，知识分子相当活跃，学术界自由的空气很浓厚，“百家争鸣”便是其表现。这种局面一直延续到了秦朝，诚如李斯所言，儒生们常“各以其私学议之（政令），入则心非，出则巷议”。但在李斯的策动下，秦始皇先后进行了“焚书”和“坑儒”活动。焚书坑儒对思想的禁锢和对文化的摧残是显而易见的，从此残留到秦朝的最后一丝自由的空气也被窒息了。

第十三章 沙丘附逆 198

尽管秦始皇不喜欢公子扶苏，但“知子莫如父”，始皇临死前还



是很负责任地把帝位传给了扶苏。此乃明智之举！种种证据表明：扶苏不失为一个贤明君主，如果最终他真能继承帝位，那么秦始皇遗留下来的弊病或许能得到消弭，秦朝的国运或许能得到力挽狂澜也未必可知。但这一切都随着李斯的“沙丘附逆”而化为了泡影。

第十四章 “督责之术” 218

赵高在秦廷的崛起对李斯来说是个极大的威胁，但此次他既不打算、也没有能力同赵高斗力。他采取了完全阿谀奉承秦二世的策略，提出了所谓的“督责之术”，这实际上是为秦二世的残暴腐朽推波助澜。尽管二世喜欢“督责之术”，但李斯并未因此而在二世那里取代赵高的地位。这使得他的情况变得很不妙。

第十五章 误入圈套 233

李斯和赵高的斗争，堪称中国宫廷斗争史上的一场经典之战。斗争双方都想背靠皇帝这棵大树，谁取得了皇帝的信任，谁就占据了上风。但李斯在这个问题上是不明智的。赵高是二世跟前的红人，以秦二世这样的智商，他怎么可能不信任赵高？跟二世这样的人讲道理，岂非对牛弹琴？所以，李斯的策略选择是失误的，其最终失败也就不足为奇。

第十六章 腰斩咸阳 249

李斯入狱后，对自己的前途命运并没有完全失去信心。他又想到了自己一生中屡试不爽的“绝招”——上书。但这一次他却失败了，因为他忽略了一个事实：秦二世是完全昏庸透顶的！不久后李斯被灭族，腰斩于咸阳，其黑白分明的一生也就此终结。李斯的遭遇或许不值得人们同情，但其一生的是非功过、成败荣辱，当值得当代人细细玩味。

尾声：寂寞身后事 265

附录：李斯生平年表 268



上蔡小吏

李斯本是楚国上蔡人，家境贫寒。后通过装神弄鬼，在上蔡郡衙谋得一个文书职位，当上了一名小吏。一次在与郡守视察粮仓时，见厕中鼠『食不洁，近人犬，数惊恐之』，而仓中鼠『食积粟，居大庑之下』，优越无比、从容大度，由此而顿悟，人生观发生重大变化。

李斯的人生哲学或称之为『老鼠哲学』，其含义是显而易见的：做人应学那仓中鼠，而不应学那厕中鼠；应追求个人的安逸生活与优越地位，而不应非世恶利、安于贫贱。不得不承认，这是一种积极向上的人生观——尽管一丝唯利是图的隐忧早已暗含其中。

伴随着频频传来的马蹄声和铜铃声，两乘驷马车由远而近，前面是豪富出行用的辎车，上张伞形车盖，车厢四周围着褐色车帷，驭者站立执缰，神气活现。后面是妇女所乘的辎车，伞盖车帷色彩艳丽，并饰有翠羽等饰物。二车几乎是全速行驶，旁若无人，惊得路上的行人仓皇躲避，连在路边摆地摊的小商贩也禁不住将地摊上的货物匆匆后挪，唯恐被车轧上。

转瞬间，车子已驰至眼前。一位瘸腿老者因躲闪不及，被飞车带来的疾风冲倒，头磕在路边的一块石头上，顿时血流如注。驾车的驭者竟毫不在意，只是用两眼的余光扫视一下，然后便若无其事地拽动了缰绳，仿佛什么事都不曾发生过。至于车内的主人更是毫无反应，他们或许正透过车窗欣赏着路边的景色，或许正靠在舒适的车座上，悠然进入梦乡。

街上没有发生大的骚动。人们只顾本能地躲闪着自己，寻找着自己的安全之地。离车远一些的地方，有人窃窃私语，面面相觑，悄声传递着压抑和愤怒。更多的人则是像傻了一样地呆愣在那里，直到两辆马车走远了，他们才从惊吓中醒来。随后，人群中传来怒骂声，并有两个年轻人上前将倒地的瘸腿老人扶起，替他擦干头上的血迹，搀着他离开了街市。

这一切，都被一个身穿葛衣、足蹬麻鞋、略显土气的十几岁少年看在眼里。因为他正当年少，反应敏捷，躲闪得比谁都快，以至于险些把别人撞倒。他像是第一次看到这样的场面，所以更显惊恐万状，骇然无主。他的眼睛睁得溜圆，脸上的肌肉绷得紧紧的，嘴唇有些发紫，禁不住喊了声：“啊，好险啊！”待他平静下来之后，好奇地凑近一位驻足路旁的中年男子，问：“车上坐的是什么人，怎么这样威风、这样无理，撞倒了人，竟扬长而去？”

中年男子愤愤不平地哼了一声，说：“什么人？上蔡郡守，叫熊缺，咱们这里的土皇帝。他仰仗着自己是此地的最高长官，又和楚国国君同姓，沾着点儿王亲，每次出行都是这样横冲直撞，像发了疯似的，扰得鸡犬不宁，似乎不这样便不能显示出他郡守的威风。后面车上是他的妻





妾，都是上蔡城中的美人。咳，是个官就比百姓强，就高出咱百姓一头，难怪人们都削尖了脑袋要当官！”

少年听着，似有所悟，不住地点着头。他怔怔地站立着，认真咀嚼着这番话的含义，不由自主地转过脸去，倾听着那远去的车马声，陷入深沉的思索之中。

这少年叫李斯，字通古，来自上蔡乡间。他门第低微，祖祖辈辈都是普普通通的百姓，他的祖父曾在上蔡城中一家私营的漆器作坊里为人佣作，制造杯、卮、盒、盘等生活用具，挣点佣金养家糊口。李斯听父亲说过，祖父的手艺不错，不仅擅长设计制作漆器、竹胎，而且有很高的漆绘本领，可以在漆器上绘制出许多精美的图案和纹饰。当年他曾与其他工匠一起制作了一件漆衣箱，黑漆箱上朱绘着凤、鹿、蛇、蛭等几十个动物图案，形象生动而逼真。这件漆器后来被送到官府，作坊主人因此得到重赏。但漆器的真正制作者却没有得到分文好处，祖父深感不平，一气之下还归乡里，发誓再不干这种受气的活计。

李斯的父亲是个小商贩，经营自家织的席子和麻鞋，小本小利，小出小进。李斯的父亲和他祖父却性格相反，他逆来顺受，无冻馁之苦就心满意足。他每天日出而作，日落而息，无怨无悔。在他看来，贫富都是命中注定，平民百姓吃苦受罪是上天和神灵的安排。人不能违背和改变自己的命运，命中一尺，难求一丈，有福的享福，有罪的受罪。

父亲常常把这些看法讲给李斯听。他从不指望李斯能有什么作为，以为平民子弟就像屋檐下的燕雀一样永远飞不高。他的最大愿望就是让李斯学会编席织履，学会像他那样到市上去叫卖，以便将来能有口饭吃。

对于这些说教，李斯一点也听不进去。他觉得，像父亲这样生活虽然没有什么风险，也不必过于操心费力，但也太平常、太卑下了。就这样活一辈子，岂不是空掷了大好光阴，虚度了宝贵的年华？

相比之下，他倒很赞赏祖父那种耿直火爆的脾气，甚至觉得父亲有些窝囊愚钝。但他又感到，祖父不甘受辱，也只是激愤一时而已，拂袖而去的结果虽然出了一口闷气，却也因此丢了生计，吃亏的还是自己，作坊主没有任何损失。李斯曾经想过，要是他，一定要采取与祖父相反的做法：尽力去亲近、投靠作坊主，努力去争取他的信任，条件成熟时便取而代之。然后，再制作出比那漆木箱精美十倍的漆器，献给官府，



楚之郢都，车毂击，民肩摩，市路相排突，号为朝衣鲜而暮衣敝。

——桓谭：《新论》

江陵故郢都，西通巫、巴，东有云梦之饶，亦一都会也。

——《史记·货殖列传》

甚至献给宫廷，以博得更多的赏赐，求取更好的前程。

当然，李斯的这些想法没有告诉他的祖父和父亲，他怕二老生气，骂他不自量力，违逆长辈。表面上，他仍然言听计从地追随着他的父亲，用心地向父亲学习编席织履，也时常跟父亲担着席子和麻履到市上去叫卖。但是，每当他看到父亲用近于乞求的口吻向行人推销自己的产品，或受到管理市场的小吏厉声训斥的时候，心里总有一种被刺痛的感觉。他发誓，等自己长大了，决不做这种低三下四、受人白眼、收入微薄的事，他要像市场小吏那样专门管别人，决不忍气吞声地受别人管。他更幻想着离开乡间，到城里去闯荡一番，见识见识那梦幻中的天地……

现在，李斯来到上蔡城中可算是如愿以偿。他是第一次来上蔡。他说服父亲的理由是：看一看城里市场行情，以便在适当的机会将席子和麻履运到城里来卖，多赚些钱。父亲起初不太放心，怕儿子走失了或出什么差错，后经李斯一再恳求，这才给他带上一些铜贝和干粮，让他上路了。

李斯在上蔡城中举目无亲。但他却不感到孤独无援，倒像是出了笼的小鸟飞翔在广阔的天空，心情豁然开朗。他被上蔡城的繁华深深吸引了，他贪婪地欣赏着城中的一切，对一切都充满了好奇和向往。

在地广人多的楚国，上蔡称得上是一个较大的城邑。它是上蔡郡的郡城，而上蔡郡在诸郡中又是大郡。它虽不像旧都郢城那样车毂击、民肩摩，市路相排突，朝衣鲜而暮衣敝，但就建筑规模和城内人口而言，当是一般郡城难以比拟的。它早已超过了“城无过三百丈，人无过三千家”





的旧礼制规定，甚至比得上早年诸侯国的国都。

上蔡城的工商业也堪称发达。和某些大城一样，上蔡城内也设有固定的商业区“市”。市的四周有墙垣围绕，将整个市场围成方形。市场的围墙开有市门以供出入，三方设门，每面三开。市场内，众多的高肆按出售商品的种类集中排列，整齐有序。市内设有称作“廩”的仓库，那是专供商贾们用的。他们为了等待良机出售货物，谋取更大的利益，需要贮存大批货物，廩的设立为他们提供了方便。当然，存贮货物时他们必须缴纳一定的费用。

市内的商品种类是比较丰富的。有木材、竹竿、皮革、铜、铁等生产原料，也有农具等生产工具。更多的是日常用品，有绔、袍、衣、裘等衣物，有谷物、牛羊、果菜、水产、调料，还有很多熟食出售。陈列出售的商品都用标签注明价格，以表明童叟无欺。据说，这是自古以来的老规矩了。

置身在繁华的城区，李斯有些眼花缭乱。他东看看，西瞅瞅，仿佛这里的一切都那么新奇有趣，前所未见。他甚至忘记了饥渴，忘记了困乏。他心里在想，将来若能住在城里，就是露宿街头也心甘情愿。对于那些穿着整齐、策马乘车的城中富人，他更是羡慕有加。心想，像人家这样才算是没白来到世上一遭，这才是人的生活！父辈们整日吃糙米，穿布衣，没日没夜地劳作，有什么意思？

李斯正是在这种妄自菲薄又倾慕富贵的纷繁心绪中见到前面那一幕的。他看到，威风八面的郡守比他曾经崇拜过的市场小吏更进了一大步，或者说，他们根本无法相比。市场小吏不过是管理一些小商小贩，而这郡守却是全郡的最高长官，上蔡郡的土地、人口、财富都是他一个人的，他拥有着这里的一切，也高踞在全郡人之上。这样的人才是高贵的人、值得敬仰的人，人生在世，当如此也！

这样想着，郡守的形象在他心中赫然高大起来。他甚至不再觉得那马车横冲直撞太无理、太霸道，反而觉得这样够气派、够威风。对于那位被撞倒在地的老者，他先前曾大为怜悯并为之愤愤不平，可现在，他却不放在心上了。惊魂初定之后，只是凝神于马车远去的方向，细细地品味着这次启蒙性的人生教育，漫无边际地想得很远很远……



二

一个湿漉漉的黎明到来了。李斯睁开睡眠，举目窗外，只见朝霞灿烂，天气晴朗，心中为之一爽。又不由地想，此刻，父亲或许正在院子里编席子，或许已经草草地吃过早饭到集市上去了，或许正在田间劳作。在李斯的印象中，父亲是那样勤劳，那样精力充沛，从来不知疲倦。他一直对父亲的刻苦耐劳、勤俭持家怀有一种崇敬的心情，可现在，他却觉得父亲付出了太多，而得到的太少。哪像那高高在上的郡守，并不需流淌多少汗水就能衣锦策肥、钟鸣鼎食！

李斯是昨晚投宿到这家下等客栈的。他身上带的铜贝不多，必须节省着花费。李斯还有个想法，打算在城中多逗留几日，以便不虚此行。

一连三天，李斯都是毫无目的地在城中转悠。累了，就在路边坐一会儿；饿了，就吃口干粮，找口水喝。他不敢走近卖熟食的摊子，但熟肉和煎鱼的香味还是扑鼻而来，使他禁不住直咽口水。卑微的处境使他自惭形秽，无地自容。他恨自己的出身，也嫉恨那些富人，发誓有朝一日也要像他们那样，尽享人间富贵。

李斯决定暂不还乡。他再也不愿过那种贫苦卑贱的日子了，就是冻死饿死也要倒在城里的土地上，与城里的鬼魂为邻。

李斯离家时带的那点铜贝很快就用完了，他无力再在那间客栈中留宿，连吃饭也成了问题，百般无奈之下，便到处讨要，受尽了冷遇。但他咬着牙忍耐着，强令自己要坚持住。他时常以那个困窘发奋最后终于得到六国相印的苏秦来激励自己，并痴迷地想：苏秦凭口舌游说获取了功名，我为何不能一试呢？

人在窘急之时往往会激发出超越平常的胆量和智慧。这天，李斯也不知哪里来的勇气，贸然闯进了郡衙的大门。他挺着胸膛对阻挡他的门吏说，他是郡守的同乡，有要事拜见郡守。门吏见他这副打扮，摇头冷笑道：“何处恶少年，胆敢冒充郡守同乡，还不快滚出去！”

李斯并不退缩，面不改色地说：“同乡就是同乡，那还有假？我方才说了，有要事禀报郡守，若是耽误了，你可担待不起！”

门吏被激怒了，喝斥道：“还嘴硬，难道要我动手吗？”

“反正我要见郡守，快去通报吧！”李斯站立不动，瞪着眼睛看着门